

施工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NYNC2024-NTJS-JL-03)

建设项目名称：云南省迪庆州香格里拉市 2023 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第三方服务三标段

委托人：香格里拉市农业农村局

监理人：中资锐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3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水利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工程施工监理合同书

委托人：香格里拉市农业农村局

监理人：中资锐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NYNC2024-NTJS-JL-03

合同名称：施工监理合同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香格里拉市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委托人），委托中资锐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提供云南省迪庆州香格里拉市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金江镇）工程监理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云南省迪庆州香格里拉市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金江镇）

2、工程地点：香格里拉市

3、工程等级(级)：V级

4、工程批复总投资(人民币，下同)：2590.01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2215.15万元。

5、工期：6个月。

二、监理范围

1、监理项目名称：云南省迪庆州香格里拉市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第三方服务三标段（金江镇）

2、监理服务内容：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的进度控制、质量控制、成本控制、变更控制，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合同管理、资料管理，组织协调（四控三管一协调）等。并负责监理工程范围内

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施工现场协调管理及受委托参与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内出现的修复等过程的全面监理等。

3、监理项目投资：按审计工程结算计取。

4、监理阶段：自监理合同签订生效至项目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为止。

三、监理服务内容、期限

1、监理服务内容：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2、监理服务期限：自 2024 年 3 月 21 日至项目工程质量保修期满。

四、监理服务酬金

监理中标费率为 2.8%，监理中标服务酬金为 620242 元
(大写：陆拾贰万零贰佰肆拾贰元)，由委托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方式、时间向监理人支付。

五、监理合同的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1、监理合同书(含补充协议)；

2、监理大纲、规划、细则；

3、双方确认需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七、本合同书正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双方各执三份。

委托人： (盖章)		监 理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人签字)：	
单位地址：	香格里拉市行政 中心 1 号楼 1-1-20	单位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科 园二路 10 号 2 栋 2 单元 3 层 1 号
电 话：	0887-8226377	电 话：	028-87536033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成都 八里庄支行
帐 号：		帐 号：	440221200900696 993

签订地点：香格里拉市行政中心 1 号楼 1-1-20

签订时间：2024 年 3 月 21 日